

证券代码：873032

证券简称：汉光药业

主办券商：东莞证券

广州汉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时间、方式、召集人及主持人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广州汉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《广州汉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4 月 30 日 10 时 00 分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3032	汉光药业	2020年4月27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中伦（广州）律师事务所陈桂华和黄施羽律师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广州汉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广州汉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广州汉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其向公司股东大会提交的《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（二）审议《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广州汉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广州汉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监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其向公司股东大会提交的《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（三）审议《2019年度财务报告》的议案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广州汉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广州汉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审

议其向公司股东大会提交的《2019 年度财务报告》。

（四）审议《2020 年度经营计划及财务预算方案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广州汉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广州汉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为了实施公司战略，合理支配公司资源，达到预期经营目标，特制订《2020 年度经营计划及财务预算方案》。

（五）审议《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的议案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广州汉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广州汉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《2019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补充审议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19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自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以来，一直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审计机构，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工作认真尽职，严格依据法律法规对公司进行审计，熟悉公司业务，表现出较高的专业水平，鉴于双方良好的合作，现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0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自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以来，一直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审计机构，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工作认真尽职，严格依据法律法规对公司进行审计，熟悉公司业务，表现出较高的专业水平，鉴于双方良好的合作，现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_____；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- 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证券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；
- 2、法人股东代表凭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、营业执照（复印件）、证券账户卡、出席者身份证和法人持股凭证办理登记；
- 3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，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持股凭证、证券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；
- 4、办理登记手续、可用信函或者传真方式进行登记，不受理电话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0年4月30日08时30分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宋晓琴、020-66319993、sxqhelen@hgyy.net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成员所有费用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州汉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《广州汉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广州汉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4月10日